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鄭相玫
電話：03-3322101#7336
電子信箱：1004429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701627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70162767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與國立中央大學合作辦理之107學年度第1學期「
智慧城市與生活產業學分班」招生簡章，請查照並轉知所
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高本市產業競爭力，加速發展「桃園航空城」及「亞
洲·矽谷」等計畫，並培植智慧科技專業人才，本府與國
立中央大學合作開辦「智慧城市與生活產業學分班」，課
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開設課程：「大數據分析」、「人工智慧」、「商業智
慧」、「物聯網」及「再生能源規劃與永續發展」等5
門課程，每門課程3學分。

(二)招生對象

1、本府員工優先(公務人員、約聘僱、臨時人員、技工
工友等各類人員均可參加)。

2、具專科以上學歷之相關產業在職人士。

(三)上課時間：107年9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(共計18週，
週末上課)。

電子
文
騎

9



(四)上課地點：國立中央大學。

(五)修業年限及學分抵免規定：修讀之科目學分成績及格者，由中央大學發給學分證明，日後如考取該校碩士班時，得申請抵免學分及縮短修業年限。

(六)課程費用：每學分6000元，若本專班修課學員達100人次(含)以上，則優惠每學分以5000元計。

二、請各機關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7年8月15日止，相關訊息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營建管理研究所陳先生(03)422-7151分機34030、34036、E-Mail:yz232629@hotmail.com.tw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本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